

2024 年安全管理责任书

为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深入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等国家法律法规、《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等行业标准规范、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增强员工安全责任感、使命感，按照“一岗双责”和“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把住道路旅客运输站场安全生产源头关，有效预防和减少因源头管理不到位引发的生产安全事故，安全稽查科科长现与所属危险品检查员岗位签订此目标责任书。

一、安全目标(50 分)

- (一) 确保责任区内安全责任事故、工伤事故为零；
- (二) 使用 X 射线行包安检机和人工开包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进站旅客的行包物品的安检率达 100%；
- (三) 对查出的易燃、易爆、易腐蚀等危险物品和国家规定的违禁物品的收缴、登记、向保卫部门移交率达 100%；
- (四) 暴恐、人身伤害等突发事件的有效防范率 100%；
- (五) 违章指挥、违规操作等重大安全违法行为为零。

二、安全管理 (50 分)

(一) 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落实行业安全管理规定，执行本站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按照安全生产“一岗双责”的规定，对进站旅客行包实施危险品检查工作负责。

(二) 严格落实危险品检查制度，按照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关于公布〈道路客运车辆禁止、限制携带和托运物品目录〉的公告》(交运规〔2021〕2 号) 文件要求，对进站旅客的行包物品实施安全检查。

三、使用 X 射线行包安检机，引导进站乘客有序过检，做到逐包、逐件、逐瓶检查，仔细辨识 X 图像；X 图像辨识不准确的可疑行包应进行人工开包检查，防止危险品进站上车。

四、因停电、安检机故障时，检查人员应立即启用应急检查



措施，按照人工开包检查要求，互相配合，逐包逐件检查。

五、对查获的危险品，按种类、数量进行详细登记，及时上交保卫部门妥善处理，避免发生二次危害。

六、爱护和正确使用安检设备，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确保设施设备运行正常，使用安全。

七、按照管理要求逐日记录危险品检查、收缴、处理情况。

八、在岗位责任区域内每天进行防火检查，加强火灾防范，并做好检查记录。

九、突发恐暴、人身伤害等突发事件时，应采取果断措施阻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同时，使用本站配备的防暴罐、防暴毯、防暴盾牌、防暴钢叉等器材，保护好自身人身安全，组织旅客快速撤离到安全区域，并及时向上级报告或报 110、119。

十、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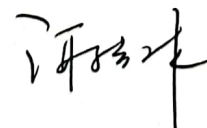
三、考核与奖惩

（一）本责任书考核总分为 100 分，得分 90 分以上者为先进，75 分—90 分为合格，75 分以下为不合格。

（二）完成安全目标的，可参与年度先进评选，进行精神和物质奖励；突破安全目标任意一项，则按《安全生产奖惩制度》中相关规定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规定进行处罚。

四、责任延续规定

本责任书效力具有延续性，若因人员调整变动，责任相应转至接替工作的人员。

安全稽查科科长： 

危险品检查员： 

2024 年 1 月 3 日

